

证券代码：873122

证券简称：中纺标

公告编号：2025-016

中纺标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玉萍）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中纺标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4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持续关注公司规范运作、重大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等，积极出席 2024 年度的相关会议，独立、审慎行使职权认真审议相关会议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本人 2024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及独立性

2022 年 2 月至今，本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的时间为 3 年，同时兼任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及其直系亲属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担任除独立董事之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或其附属企业处担任任何职务；没有为公司、控股股东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除独立董事津贴外，未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处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本人任职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北交所《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情况

(一) 出席董事会、股东会情况

2024 年度，本人积极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会，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应当出席董 事会次数	实际出席 董事会次数	委托董事 会次数	缺席董事 会次数	出席董事 会方式	出席股东 会次数
王玉萍	7	7	0	0	现场/视频	5

2024 年度，本人认真审阅会议的各项议案，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完全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未提出异议。

(二) 参与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1、参与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自任职以来，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本人认真履职，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及相关资料，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充分发挥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判断，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2024 年，共计召开 6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出席 6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具体如下：

会议日期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2 月 5 日	2024 年第一次独 立董事专门会议	1、《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方案的 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4 月 28 日	2024 年第二次独 立董事专门会议	1、《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 2、《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 议案》； 3、《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 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经营层 2023 年度考核结果的 议案》。	同意
2024 年 8 月	2024 年第三次独	1、《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	同意

28 日	立董事专门会议	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28 日	2024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11 月 20 日	2024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12 月 10 日	2024 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行使职权，积极履行相关职责。

2024 年，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5 次，本人亲自出席会议 5 次，不存在委托出席或缺席董事会专门会议的情况，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日期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4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1、《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8 月 1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1、《关于设立审计风控部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8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	1、《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制定<内部审计工作规定>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10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11 月 20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	1、《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三）与公司内审部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认真履行相关职责。对公司内审工作中关注到的重大事项进行跟进，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持续与审计会计师沟通审计情况，及时了解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事项，督促会计师按工作进度及时完成审计工作。

（四）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本人高度重视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充分了解行业动态和公司日常经营状况，指导公司构建高效、畅通的信息沟通机制，督促公司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积极回应资本市场和股东。同时，本人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并对相关事项进行监督和核查，充分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

（五）现场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现场工作 16 天，充分利用参加公司会议等机会对公司进行现场走访和调研，同时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人员保持联系，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及时获悉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关注董事会、股东会决议的执行落实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与指导职能，助力公司规范运作及实现战略发展目标。

（六）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2024 年度，重点审查了定期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限制性股票回购、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相关事项，董事会审议上述有关事项时，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4 年，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不存在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上市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的情况。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4 年度履职期间，公司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对相关工作给予了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在此，对公司董事会、经营层和相关工

作人员，在此过程中给予的积极配合和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

2025 年度，我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继续促进公司合规、持续、稳定的发展。

中纺标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